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作为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能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仔细审阅了海能达《关于 2015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海能达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51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19.90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393,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5,852,45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07,147,550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及 2012 年 12 月 21 日分别到位，已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分别出具深鹏所验字【2011】0156 号《验资报告》和国浩专审字[2013]第 829A0001 号【专项审计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其中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投入 15,901.80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 2,257.90 万元已补充流动资金；基于 PDT 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投入 7,380.74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 1,612.31 万元已补充流动资金；专业数字终端开发平台项目投入 3,527.11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 846.80 万元已补充流动资金；数字集群研发中心项目投入 3,285.88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 652.09 万元已补充流动资金；海外营销和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投入 3,095.72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 552.28 万元已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及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合计 94,409.19 万元已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杭州银行深圳南山支行、交通银行深圳分行、民生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光大银行深圳田贝东方珠宝支行、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分别签定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守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账户余额	账户状态
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	826800286508097001	22,451.11	641.19	0.00	已注销
杭州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4403092238100048986	10,547.05	258.89	0.00	已注销
交通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443066034018150063244	18,018.71	469.51	0.00	已注销
民生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	1820014210001241	20,863.94	625.46	0.00	已注销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6012100075885	18,833.95	334.06	0.00	已注销
光大银行深圳田贝东方珠宝支行	39150188000000730	20,000.00	341.17	0.00	已注销
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44201508000052530933	20,000.00	136.78	0.00	已注销
合 计		130,714.76	2,807.06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设立南京海能达软件科技

有限公司（以下称“南京海能达公司”）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账户状态
光大银行深圳田贝东方 珠宝支行	39150188000009037	1,990.00	0	正常使用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610188818	4,700.00	0	正常使用
合计		6,690.00	0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或比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30,714.76			2015 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521.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15 年投入金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 2015 年 12 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	是	22,451.11	18,159.70	0	15,901.80	87.57%	2014/6/30	98,800.50	是	否
2.基于 PDT 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	是	10,547.05	8,993.05	0	7,380.74	82.08%	2014/7/31	28,403.50	是	否
3.专业数字终端开发平台项目	是	4,933.91	4,373.91	0	3,527.11	80.64%	2013/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数字集群研发中心项目	是	3,937.97	3,937.97	0	3,285.88	83.44%	2012/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海外营销和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3,648.00	3,648.00	0	3,095.72	84.86%	2012/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5,921.38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小计		45,518.04	39,112.63	0	39,112.63			127,204.00		
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2、归还银行贷款	否	23,050.00	23,050.00	-	23,0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3、补缴子公司哈尔滨海能达土地出让金	否	1,795.68	1,795.68	-	1,795.6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4、增资子公司华盛通讯有限公司	否	4,875.00	4,875.00	-	4,733.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5、设立南京子公司	否	6,700.00	6,700.00	-	6,7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6、偿还到期企业债券	否	2,483.46	2,483.46	-	2,483.4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7、购买深圳龙岗区厂房	否	19,000.00	19,000.00	-	18,619.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8、增资子公司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	否	3,000.00	3,000.00	-	3,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9、增资德国 Rohde&SchwarzProfessionalMobileRadioGmbH 公司	否	4,847.00	4,847.00	-	4,786.1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10、购买深圳龙岗区厂房配套宿舍及办公楼	否	12,550.00	12,550.00	-	11,599.2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1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1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7,300.00	7,300.00	0	7,3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1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2.62	342.62	0	342.6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95,943.76	95,943.76	0	94,409.19					
合计	—				133,521.82		—	127,204.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展情况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基于 PDT 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投资、募投项目数字集群研发中心项目、海外营销和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以及募投项目专业数字终端开发平台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结余资金已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根据 2011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 23,05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23,050 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 2、根据 2011 年 7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 1,795.68 万元补缴子公司哈尔滨海能达科技有限公司土地出让金，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1,795.68 万元土地出让金款已经支付完毕。 3、根据 2011 年 7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 750 万美元（约 4,875 万元人民币）对华盛通讯有限公司增资，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4,733 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此项目已结算完毕，余额为汇率差异引起，不需再支付。 4、根据 2011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 6,700 万元设立南京子公司，2011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6,7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 5、根据 2011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 2,483.46 万元偿还本年度到期企业债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2,483.46 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支付完毕。 6、根据 2011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5,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支付完毕。 7、根据 2011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同意用不超过 1.9 亿元的超募资金购买深圳龙岗区厂房，2011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18,619 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此项目已结算完毕，余额为项目结算差异引起，不需再支付。 8、根据 2011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用于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增资，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3,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支付完毕。 9、根据 2012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在收购关闭且 PMR 股权变更完成后，使用超募资金 600 万欧元（约合人民币 4847 万元）向德国 Rohde&SchwarzProfessionalMobileRadioGmbH 公司进行增资，用于补充 PMR 流动资金并改善其净资产状况。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4,786.14 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此项目已结算完毕，余额为汇率差异引起，不需再支付。 10、根据 2012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股权收购的方式购买深圳市兰普源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园的 48053.16 平米的物业，总收购价格不超过 12,55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11,599.29 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								

	出，此项目已结算完毕，余额为项目结算差异引起，不需再支付。 11、根据 2013 年 4 月 2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及 2013 年 5 月 15 日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5,000 万超募资金已补充流动资金。 12、根据 2013 年 8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 2013 年 8 月 30 日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3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7,300 万超募资金已补充流动资金。 13、根据 2014 年 8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4 年 9 月 3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基于 PDT 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4,212.82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342.62 万元、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结余 2,257.90 万元、基于 PDT 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结余 1,612.31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已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 2011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同意将募投资金“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由原来的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北环路好易通大厦 4 层和 5 层变更至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园兰普源工业厂区；同意将募投资金“基于 PDT 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由原来的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 R2 栋 A 区一楼变更至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园兰普源工业厂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根据 201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将基于 PDT 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调整为 2014 年 7 月，投资金额调整为 8,993 万元；同意将专业数字终端开发平台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调整为 2013 年 12 月，投资金额调整为 4,374 万元；同意将数字集群研发中心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调整为 2012 年 12 月；同意将海外营销和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调整为 2012 年 12 月。 2、根据 2013 年 7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将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调整为 2014 年 6 月，投资金额调整为 18,159.7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 2,256.83 万元，以上投入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深鹏所股专字[2011]0433 号）鉴证。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 2,256.8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此笔资金已于 2011 年支付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根据 2012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 6 个月，该笔募集资金借用已于 2012 年 8 月 10 日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根据 201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 6 个月，该笔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根据 2013 年 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 6 个月，该笔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8 月 2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根据 2013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 6 个月，该笔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2 月 13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 2013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 2013 年 5 月 15 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数字集群研发中心项目及海外营销和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204.37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数字集群研发中心项目结余652.09万元原因：（1）公司采用招标的方式选取基建和设备供应商，合理降低了基建和设备采购的成本；（2）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公司本着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该项目的各项支出，合理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海外营销和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余552.28万元原因：（1）部分地区未履行办事处的法律登记手续，而是租用经销商的办公场地，减少了部分办公室租赁费用、固定资产置办费用和信息化建设费用支出；（2）海外分支机构设立的中间机构费用明显低于预算金额。 2、公司2014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4年4月23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使用关于将专业数字终端开发平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846.8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上述项目结余资金已转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出现结余原因：1、公司采用招标的方式选取设备供应商，合理降低了设备采购的成本；2、公司在数字产品研发上强调“软件无线电”技术，硬件设备采购比例相应减少；3、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公司本着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该项目的各项支出，合理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 3、公司2014年8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4年9月3日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基于PDT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4,212.82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342.62万元、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结余2,257.90万元、基于PDT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结余1,612.31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4,212.82万元结余资金及利息已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专业无线通信数字终端产业化项目出现结余原因：（1）公司采用招标的方式选取基建和设备供应商，合理降低了基建和设备采购的成本；（2）充分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对部分实验室及系统设备进行自主改造，对部分软件进行自主开发以替代外部采购，节约项目投资；（3）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公司本着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该项目的各项支出，合理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基于PDT标准的数字集群系统产业化项目出现结余原因（1）公司充分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利用现有的设备配置，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对项目环节进行优化，减少了部分设备采购；（2）公司本着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该项目的各项支出，合理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与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银行或指定的理财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海能达 2015 年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亦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合规性核查

通过核查，我认为：

1、海能达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未存放非募集资金，也未用作其他用途，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

2、海能达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行为，其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陈轩壁

田建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8 日